

# 《论语》中的“人”“民”:意义人和事实人

周海春

(湖北大学 哲学学院,湖北 武汉 430062)

**摘要:**比较流行的对儒家人学观念的理解包括几种:宗法人伦的人学观念、整体性的人学观念、私人 and 公民的人学观念、焦点和场域模式。这些解读有其有效性,但在反映孔子思想面貌方面存在不足,需要进行新的探索。其中把《论语》中的人学概念看作是意义性的,具有重要意义。

**关键词:**《论语》;人;民;人学

**中图分类号:**B222.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2-447X(2009)04-0033-05

目前对于儒家人学观念的解读大致分为以下几个取向:把中国传统人论中的“人”看作是“人伦”,尤其是宗法人伦中的人,否认儒家有独立的个人观念,自然《论语》的政治哲学也就与权威密切相关;把《论语》中的君子、小人、民等概念理解为一个阶级概念;安乐哲等提出的人的焦点/场域模式,力求把握“中国似个人”,化解个人和社会、个人和传统的矛盾,开出儒家的仪式性的民主;以西方的个人观念观察中国的人,从而否定中国有个人的观念;以西方的私人社会领域和公共社会领域的观念观察中国传统的人学观念。这些解读有其有效性,但在反映孔子思想面貌方面存在不足,需要进行新的探索。

## 一

### 1.宗法人伦中的“人”

如杨适认为“中国传统人论中的‘人’主要是‘人伦’的人。”<sup>[1]</sup>“在中国传统的实际里,在思想文化里,‘人’指的几乎全是、或主要是由人伦(核心是亲属血缘人伦关系)来形成的家族、民族、国家这类整体,和在这种人伦之网中被分别规定下来的一切个

人。”<sup>[1]</sup>

由于人是用人伦来定义的,人区别于动物靠人伦;人的自觉人格的成就体现在人伦。“从西周直到清末中国历史上实际存在的人伦,乃是一种特定的人伦形态,把它称作‘宗法人伦’或‘宗法等级人伦’,更恰当些。”<sup>[2]</sup>宗法制度是一种人与人之间的血缘差别,包括男女、父子、夫妻等以及基于家族之间的自然关系和自然差别被人为地经济化、政治化、文化化的一种制度体系。在他看来,中国历史发展实际上是宗法制自身调整的过程。宗法人伦是异化人伦。“中国传统的宗法人伦是从天道自然的原始人伦转变而来的,又与之对立,原先的平等和谐变成了宗法制的的不平等与对立,这可以说正是人伦的自我异化。”<sup>[3]</sup>

在杨适先生看来,先秦各家都和宗法人伦有关系。儒家“是代表和维护在实际生活中占支配地位的宗法人伦制度的派别。”<sup>[4]</sup>“礼”就是为了辨别宗法的差别和秩序;乐是为了求同,体现人情味;“仁”则把这个宗法人伦体系的方方面面都照顾到了。墨家在根本上是不反对宗法人伦制度的,但它比较强调这种关系中的功利性、利益性的一面,看到了利益冲突,注重兼相爱、交相利;看到了等级性,注意

收稿日期:2009-04-23

基金项目:湖北省教育厅课题“为政—《论语》治道研究”(2008y093)

作者简介:周海春(1970-),内蒙古扎兰屯人,湖北大学哲学学院副教授,研究方向为中国哲学史。

突破这种等级性;看到了“尊尊”和“贤贤”的矛盾,强调贤才;注意到了内部的劳动和不劳动的分工和冲突,从而提出了一种解决方案。道家也是不在根本上反对宗法人伦制度的,但道家看到了其中自然和人为的矛盾,强调自然性和自然情感;强调无为来达到管理,让宗法等级人伦之道采取天道自然的形式。法家也不反对宗法人伦制度,但更加看到了利益本性,采取强制的办法来维护宗法人伦。

宗法人伦就是天人合一体。西方自然和人的区别很明显,因而需要把一个方面合到另一个方面,这就产生了唯物论、唯心论或二元论;中国的天人合一主要指的是人本身的天然与人为、内与外的关系;“宗法人伦是中国传统文化重天人合一的真实根源。”<sup>[186]</sup>道家强调天然的一面,儒家强调人为的一面。西方人对人的自由的追求是以人与自然的分别为基本的逻辑前提的;是以灵与肉的分裂为前提的;是以个人和整体的分离,个人成为逻辑前提为前提的。但在中国宗法人伦中,自然和人、精神和身体被统一到宗法体系之中,个人是被整体的差分来定义的。

宗法人伦的说法有解释孔子思想的有效性,但也有很大缺陷。主要是遮蔽了孔子“古之学者为己,今之学者为人”所要表达的价值追求。

## 2. 整体中的人

以西方的个人观念观察中国的人,一种典型的观点是否定中国有个人的观念。“西方传统中自我的根本意义至少依赖于三组区别:第一组利用由物质、心灵、机体和意志的隐喻(*metaphors*)所规定的四种基本的语义语境;第二组是构成灵魂三元功能的思维、行动和感情这三种精神样式;第三组是性别区分。”<sup>[127]</sup>自我是一个独立的、自主的个人,是有着自我意识和自我利益、自我权利的人。一说到自我就涉及到感情、爱、理性意识、知识、生理机体及其欲望、需要和功能、目的和动机、意志活动、个人的权利和利益以及相关的行为。个人涉及到个人的人格,自我是一个行动者和认识者。自我总是关联着个体性,个体性就是肉体和精神上的独特性。自我总是和自我实现有关联。

在这种观念看来,提到自我总是涉及到个人和社会之间的部分和整体,或者是个体与类的区分。一种哲学,一种文化如果肯定自我,就意味着要保留对个人作为部分的肯定。而在中国哲学的人学观念当中,个体就是社会,把个人等同于社会。这种认

知逻辑把儒学的人学观念理解为一种集体主义。个体自身的利益或者所属的群体利益要服从于更大的社会群体的利益。“学者们经常把中国人视为‘无我’、自我舍弃的人,以为他们的‘意识’、‘意志’、‘欲望’和‘目的’全都为他们所属的社会、社群或国家所占据。”<sup>[23]</sup>在这种观念看来,中国的人的观念似乎更能说明这样一个道理:自我是一个习惯的复杂体,一个无中心的观念和习惯之网。这些习惯来自于父亲、妻子、儿女等角色。当一个人被取消了这些角色之后,就不再有任何东西。中国文化和中国哲学中的人具有“无我”、“无心”、“无身”、“无目的”、“非意志”的特征,从而可以说是没有个体性观念的。但这一观念也包含着一定的自我矛盾。自我首先要存在,然后才能谈牺牲。自我如果在逻辑上是先存在的,如何说中国没有个体性或者自我观念呢?况且在儒家和道家那里,一个持续不断进行着的教导弟子的话题就是要对来自社会的观念系统保持必要的反思。

也有使用个体和特殊、一般的概念来把握中国哲学的人学观念。“‘个体’可以指某一单个的、单一的、分离的和不可分割的事物,由于某种或某些本质特性,它被规定为一个门类中的一分子。由于它是一个种类或一个门类中的一分子,它是可以取代的。因此,所有的个人在法律面前都是平等的,都是实施人权的中心,都要给予同等的机会;每一个人都是上帝之子,如此等等。对个体的这种界定产生了诸如自主性、平等、自由、意志等概念。这样一种自我同它的世界的联系只是外在的。”<sup>[23]</sup>在中国没有这样的个体性观念。这种解读逻辑实际上还是肯定了东西方人学观念可以用同样一个个体和一般,或者整体和部分的观念来衡量。既然是遵循同样一个思维模式,那么为什么儒家文化会强调个体的可替代性,而西方会强调自主、平等观念呢?正如牟宗三在《人文讲习录》中所说,中国文化的解悟是具体的解悟,具体的解悟中的普遍是具体的普遍。最高的普遍是一个整体而不是一个解析得到的抽象的类。<sup>[340]</sup>这一观念实际上还是用一般和个别的逻辑来把握中国儒家观念中的人。

当然,这一观念也有其合理性。如可以把人理解为是构成人的种类的人类。人是天地的果核和果仁,是万物之灵,人是指作为人类存在的人,重点在于同非人的对象相区分。作为这一意义的人,人可以指他人。另一种引入个别和一般的逻辑方式是认

为人重点讲得是个人,但可以是每个人,这样一来,人就是指个人、社会和政治之间的和谐,就是指代许多人之间的协作。“民”则是指人民的整体。整体的“民”不能像个人那样贡献意义和价值,不能发挥特定人的潜力,他们只能遵循“道”来行事,但不能实现“道”。众人则是百姓,是分散的个人或者氏族,是蒙昧的、一般的人。

### 3. 私域和公域中的人, 阶级人和文化人

如果把社会进行一定层次的区分,就产生了私人领域和公共领域的区分,经济、政治和文化的区分。在这种观念看来,提到自我总是涉及到与自我相关的社会领域、私人领域和公共领域之间的区分。如“人”强调的是父子等私人领域中的人,“民”与“君”相对,强调政治领域。

在这种观念看来,“民”和“人”的区别是阶级差别。“民”在政治上没有权力,而“人”是上层阶级,具有政治地位和特权。安乐哲和郝大维提出了阶级参照之外的文化参照。“我们认为,两者之间的区别基本上是文化意义上的而不是阶级意义上的。就是说,政治特权和责任只是进入某种文化类型的条件。尽管经济的、社会的地位无疑和一个人受教育的机会有关,但出身并不是差异的决定因素。与其说一个人无资格参与政治是因为他出身于‘人’这一阶级以外的阶级,毋宁说其个人的修养和社会化才是使之不同凡响的原因。成为人,要靠人的努力,而不是天生的;成为人是取得的,而不是给予的。”<sup>[10]103</sup>

### 4. 焦点/场域模式

在安乐哲等看来,把个人等同于社会的观念不适合解释儒学的观念。同时他也不认为应该把中国的人学观念理解为个人拥有独立的,并先在于社会的地位。在个人的观念中包含了对共同体的承诺。社会是一个沟通的共同体。“为方便起见,这种关系感被嵌入于一群同源字中:它以‘伦’表述关系,以仪轨的‘轮’表述社会关系,这种社会关系又通过论述(‘论’)波及开去(‘沦’),由此将人界定为一个角色网(a network of roles)。”<sup>[10]142</sup>“中国人关于人的概念本身就包含了共同体的承诺,在这样的情况下,由自由主义民主所渴望的价值观就不被视为一种理想。相反,它被认为是一种病态。”<sup>[10]146</sup>

“儒学与占主导地位的西方对自我作为个人的理解形成了鲜明对比,这种对比可总结为自我与环境的部分/整体与焦点/场域这两者的对比。”<sup>[10]194</sup>“个人”就是“具体的焦点”。“个人性”就在于一个人成为

为人公认的,具体社会关系的质素。“个人的具体性是在奉行仪规化的角色与实践中得以实现的。”<sup>[10]19</sup>个人化通过仪规行动的具体方式来实现,这一事实意味着共同体的出现在某种重要的方面将总是地方性的。

个人是由关系构成的,这些关系通过交流而得到实现与维系。孔子对正名和掌握熟练交流工具的重视,就说明了这一点。

焦点/场域的自我模式要按照“情境化方法”加以理解。情境化方法是一种“此一彼”模式。世界是由情境化活动构成的,自我构成场域,又为场域所构成,二者共同组成了情境。个人是具体语境下的个人;而由仪规化的角色和关系构成的社会并不是一个抽象的、超验的、普遍的、外生的理性秩序,其中仍然包含了以人为核心的精神。

## 二

本文认为,鉴于上述解读方案的局限性,可以尝试按照意义人的方式来进行解读。这个理解也包含了事实人的层面。

### 1. 事实人/意义人

这个观念首先强调孔子心目中的人是动态的人。(1)动态人和静态人。人这个像形字乃是一个侧身站立的人形。人这个字刻意突出人体的四肢,用分工明确的胳膊和腿,表示人的本质;又用侧立之形,寓意人的形色匆匆,四处奔波。人字带有行走的意思,站立的意思,就是表示站立行走的人。汉字中,凡是以“人”字组成的字,大都与人的行为状态有关系,如“从”、“众”等等。从“人”字本身可以看出,中国哲学中的“人”既可以是静态的人,也可以是动态的人。“古典中国传统设定人是某个行为者(does),而不是某个身份者(is)。个人即是其如何(how)在一个人的共同体环境下处事。”<sup>[10]113</sup>人就是站立行走于天地之间的人,站立不仅仅是事实上的站立,儒家更重视价值意义上的站立,价值之立。行走是一个不断完成的过程。在《论语》中关于“人”和“民”,关于“君子”和“小人”基本上有三个参照系:本体性的参照,以和天命、道德的接近程度、实现程度来考察属于哪个层次的人;认识能力的参照,以学、知、思等心灵生活的发展程度为重要参照系确定人的运动状态和发展阶段;以在社会关系中的道

德和伦理表现来确证人。中国哲学中的人是运动性的、大化流行的,在社会关系和自然界、宇宙之中运动的人。

(2)事实性个人/意义性个人。孔子认为,个人道德完善的优先性,本身就具有政治意义。因而要侧重从意义性个人来解决个人和社会的矛盾。意义性个人,意义本身是一个系统,具有共性,个人实现意义,把个人和社会的难题化解在了圣人、君子、小人内部。

这两个关于儒学人学观念的假设具有什么意义呢?有助于回答个人主义和社群主义问题。《论语》注意到事实性的个人与社会的关系,注意到社会结构问题,但孔子更注意在意义性个人角度分析社会的结构性和个人的紧密关系,并浓缩到君子、仁者、圣人等概念之中。这样一来,每个人都可以不受现实经济、政治、文化条件和地位,及其结构的限制,追求这些理想人格,在此基础上就可以实现社会和谐。这一思想具有普遍意义,可以和马克思主义政治哲学相沟通。这一假设有助于澄清孔子关于人的政治性问题的观念。可以认为,一方面孔子承认人具有社会性、政治性,每个人的行为都有政治意义,但又未必一定要在具体政治体系中实现这种政治性。

## 2.“民”的事实性和意义性

宋永培对于《论语》中31个使用“民”的地方进行考察后认为“民”“往往与‘君’、‘上’对照着说,‘民’的词义的实际所指是在‘知’和‘地位’上处于‘下等’的众庶。‘民’的词义特点是‘下’。”<sup>[62]</sup>《论语》中单音词“民”出现了47次。《论语》中的“民”在事实层面上看,具有和“君”相对的含义。但也不能就此认为“民”一定就是和事实上的君主相对的一个事实性的概念。

如果仔细分析《论语》的语境,就会发现,如《论语·泰伯》孔子在说尧是君主的时候,后面实际上说出了君主的意义内涵,这就是“则天”,所以《论语·泰伯》曰:“民无能名焉。”这里民和尧的差别就不仅仅是现代语言环境中的“君主”和“民众”的事实上的差别了,而是包含着价值意义的差别,这就是“尧”能够“则天”,从而“巍巍”,从而“荡荡”,从而“为君”。这里的“尧”要“为君”,也就是给君主赋予意义内涵。这里的“民”自然也就不仅仅是事实上的“民众”了,而是不能像尧这样“正名”,不能像尧一样“则天”,从而成为意义上的“君”,具有“巍巍”、

“荡荡”的特征。

《论语·宪问》中说:“管仲相桓公,霸诸侯,一匡天下。民到于今受其赐。”这里和“民”相对的是管仲,民相比于管仲的缺点就是不能给予别人长久的恩赐,而是一些被动的接受恩赐的人。《论语·宪问》曰:“民到于今受其赐”。

《论语·季氏》中说:“齐景公有马千驷,死之日,民无德而称焉。”这里也不仅仅是齐景公和民众的关系,而是一个追求个人利益的当权者和民众的关系。在这种关系中的“民”没有了“德”的榜样来追随。这说明,“民”是那种需要道德引导的人。

在《论语》中还有“君子”和“民”对应的关系。“君子”既可以是“上位者”,也可以是道德意义上的君子。君子的信,君子“笃于亲”等都会帮助“民”达到“仁”。“民”需要逐步达到“仁”,“民”需要“济”。

在《论语》中当“民”和“上”相对应使用的时候,“上”有时是指作为事实性的上位者。但这些上位者需要“好礼”、“好义”,也就是追求某种意义。有时候的“上”是意义方面的“上”。《论语·季氏》:“生而知之者,上也;学而知之者,次也;困而学之,又其次也。困而不学,民斯为下矣!”这是对“民”的最为本质的一个规定。

## 3.“人”的事实性和意义性

宋永培在《〈论语〉‘民’、‘人’的实际所指与词义特点》一文对《论语》中的“人”做了详细的统计分析,认为《论语》中的“人”包括五个层面的含义。“《论语》全书单音词‘人’总共出现134次,其中有10次表述‘在位的仁人、贤人’的词义,有35次表述‘不在位的仁人、贤人’的词义,有16次表述‘善士、人才’的词义,有48次表述‘君王、诸侯、卿大夫等在位者’的词义,以上词义可概括为两类,一是指有仁德、有才能的人,二是指有位的人。”<sup>[63]</sup>人包括道德意义上的“上”和现实政治地位上的“上”。人还有任何人、每个人、他人,或者作为人的含义。但该文没有把这两种主要的含义作统一的理解。如在解释“为人谋而不忠乎”这一句话的时候,该文把“人”理解成“君”。事实上,这里的“人”主要的还是意义性的人,只不过在孔子心目中,可能相当一部分统治者还是达到了“人”这个意义标准的。“人”的意义内涵是道德较高、知识才华较好,相对于社会和自然本体论地位较高等内涵。由这一意义内涵所规定,自然孔子比较肯定“在位者”取得相对于他人的社会地位这一人的事实性意义。人的这一意义说明孔

子也有自己的存在论,只不过是人学存在论。

需要说明的是:事实人和意义人假设,不是优先事实人,然后把意义人看成是一种“应当”的思考。这种思维总是觉得先秦哲学家总是要描述某个事实性的世界,由此要对所描述的这个事实的或者实际的世界有所肯定或者有所否定。就是说,哲学思考是建立在对现实的事实性的世界的解释的基础上的,然后有所价值的评价和选择,以便规范这个世界。这显然反映了现代人的某种学术和哲学理念,反映了现代人的一种思考。在历史上,尤其是在中国历史上的哲学未必都是这样关心社会问题的,未必一定要对现实政治或者社会生活有所了解和解释,未必一定要肯定或者否定。可能更多的是一种意义追求,至于现实的人和现实的社会如何,本身就是一个意义的问题,或者在意义的领域被理解

和解释的。了解这一点,对于理解孔子哲学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 参考文献:

- [1]杨适.中西人论的冲突——文化比较的一种新探求[M].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1.
- [2](美)安乐哲.自我的圆成:中西互境下的古典儒学与道家[M].石家庄:河北人民出版社,2006.
- [3]牟宗三.人文讲习录[M].南宁: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5.
- [4](美)郝大维,安乐哲.孔子哲学思微[M].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1996.
- [5](美)郝大维,安乐哲.先贤的民主:杜威、孔子与中国民主之希望[M].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04.
- [6]宋永培.《论语》‘民’、‘人’的实际所指与词义特点[J].古籍整理研究学刊,2003,(6).

责任编辑:高 煥

## Philosophical Investigation of "Ren" and "Min" in *Analects of Confucius*: Conceptual Man and Factual Man

Zhou Haichun

(School of Philosophy, Hubei University, Wuhan 430062, China)

**Abstract:** The popular understandings of Confucian thought of man include: men are patriarchal, holistic, private and civil as well as focal and field theory. These interpretations have their effectiveness, but there are some inadequacies in the reflection of Confucian thoughts. Therefore, new explorations are needed among which regarding the concept of man in *The Analects of Confucius* as conceptual man is of great significance.

**Key words:** *The Analects of Confucius*; Ren; Min; thought of man

# 《论语》中的“人”“民”:意义人和事实人

作者: [周海春, Zhou Haichun](#)  
 作者单位: [湖北大学哲学学院, 湖北, 武汉, 430062](#)  
 刊名: [黄山学院学报](#)  
 英文刊名: [JOURNAL OF HUANGSHAN UNIVERSITY](#)  
 年, 卷(期): 2009, 11(4)  
 引用次数: 0次

## 参考文献(6条)

1. 杨适 [中西人论的冲突—文化比较的一种新探求](#) 1991
2. 安乐哲 [自我的圆成:中西互境下的古典儒学与道家](#) 2006
3. 牟宗三 [人文讲习录](#) 2005
4. 郝大维, 安乐哲 [孔子哲学思微](#) 1996
5. 郝大维, 安乐哲 [先贤的民主:杜威、孔子与中国民主之希望](#) 2004
6. 宋永培 [《论语》‘民’、‘人’的实际所指与词义特点](#) 2003(6)

## 相似文献(10条)

1. 期刊论文 [傅晏风, FU Yan-feng 《论语》“人”、“民”辨说——兼评赵纪彬《论语新探·释人民》](#) -重庆文理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 2009, 28(2)

《论语》中的“人”、“民”,在不同情况下,含义有所不同。前者多半泛指一切人,有时特指统治阶级;“民”则多指庶民百姓。两者具有种与属的关系。人中的“君子”、“小人”,是对个人品德、学养的评价,指无定则。文章对上世纪70年代出版的《论语新探·释人民》一文,把“人”、“民”分别归属于“奴隶主与奴隶”两个阶级的观点进行了批评,与此同时,对《论语》中与“人”、“民”相关联的教、诲、爱、使等词语的含义分别作了论述。

2. 期刊论文 [吴秋燕, WU Qiuyan 试论《论语》中的人观思想](#) -牡丹江师范学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08(4)

时代的发展使人们越来越多地关注传统文化经典。从人类学视角中的人观概念出发,《论语》中的人观思想主要表现在人类能力和活动的基础、自我的观念以及情感的表达方式这三个方面。作为一部经典的文化著作,《论语》中的人观思想在个人以及社会的发展中有积极意义,但基于《论语》的成书时代,其中的人观思想有其历史局限性。

3. 期刊论文 [宋永培 《论语》“民”、“人”的实际所指与词义特点](#) -古籍整理研究学刊2003(6)

本文对《论语》中的单音词“民”与“人”的使用情况作了穷尽性的考察,认为《论语》“人”的词义主要指称“有仁德与才能者”、“在位者”;“民”的词义指称在“知”和“地位”上处于“下等”的庶民。“民”的词义特点是“下”,“人”的词义特点是“上”。这种“下”、“上”的区别反映出的社会现实是:在春秋时代,孔子与弟子有仁德、仁人、贤人、善士、人才有贤能,但不在位;而居于上位的君王、诸侯、卿大夫大多“不仁”、“不德”、“不贤”,庶民则处于为“君”所“使”的“低下”地位。

4. 学位论文 [刘斌 民国《论语》学研究](#) 2008

作为一门有着悠久历史的经学分支,在传统社会向现代社会迅速转型、传统文化面临替命赓续和现代转换的民国时期,承接清代学术而来的民国《论语》学,因为时代环境的缘由和学术文化的演进,在大批新旧学人的耕耘下,又有了自身的新发展,取得了许多新成绩。也暴露了一些新问题。尽管1905年科举制度废除,民国以后还废止了小学读经,整体上兵事不断、战火连连,但公私藏书机构还是收藏有不少《论语》类的珍本,而且民间流通的《论语》文本也还很多。此间的文献著录,在分类方法上多承《明史·艺文志》将《论语》归入“四书”类中,其后编撰《续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时受日本相关分类方法的影响,《学》《庸》《论》《孟》乃各居一属与“四书总义”类并列著录。内容来看,清代《论语》学作品的著录特多,若《清史稿·艺文志》、《续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均是其例,惟有清一代文献特盛,兼之或成书仓促、或组织不力,漏载也还很多。而外,对辑佚类作品的重视和著录,成为此间著录内容上的另一个特点,是亦辑佚之学在清代达到顶点、收获极丰的应有的回应。版本方面,同整个社会技术和文化事业上的进步相关,此间《论语》类文献著录开始出现影印本、报刊本一类新本,且与清代以来丛书大行的文化史实相因应,著录从书本极多。再从《学》《庸》《论》《孟》的著录数量来看,仍以《论语》类为最多,此当与前此四书传承中《论语》学特盛的文化背景有关;历史地来看,著录所及《论语》学作品,特别是清人著作,恰也构成了《论语》学在民国时期继续前行的厚重积淀和逻辑起点。同著录工作所反映的民国时期《论语》类文献的藏弃情况有关,这一时期的文献删削,新作而外,以清代著作的刻印数量为最多,其中刘宝楠《论语正义》最受推重,其次焦循的《论语通释》也刻印多次。清代以前作品的出版集中在如何晏《论语集解》、皇侃《论语义疏》、韩李《论语笔解》、朱熹《论语集注》等经典注本上面。新作刻印方面有两点需要特别提及,一是敦煌唐写本《论语郑氏注》残卷和写本《论语集解》残卷的影印出版,在此一时期的《论语》学界堪称一件盛事,给民国的《论语》学带来了新鲜气息,注入了新的活力;二是随着白话文运动的开展,白话《论语》读本颇为流行,仅张兆珩、沈元超编译的《白话论语读本》自1928—1947的20年间就由广益书局先后出版了五次,另外民初白话文刚刚开始时江希张所著《四书白话解说》也是影响巨大、十分重要的本子。就出版单位来看,此间刊印《论语》类文献最多的要数商务印书馆和中华书局两大出版系统,两者刊印的《论语》类文献版种占民国时期总数的五分之三左右。而外,随着政策和社会环境的变动,文献刊刻随着时间的变化表现出明显的起伏,其中由于民族危机、尊孔读经以及新生活运动等因素的综合推动,以1930年代开初至抗日战争打响后的1938年一段出版最为兴盛。在晚清今文学疑经之风的启发和引导下,民国时期文献辨伪工作十分兴盛,流风所及自然也波及《论语》。《论语》虽非伪书,但中古以来人们颇怀疑其中不少文句非原有而是窜入,某些篇章也有其问题,即是所谓《论语》辨伪。前代而言,辨伪工作,包括《论语》,至清人崔述达至一空前高度,民国时期的《论语》辨伪实即崔述工作基础上的进一步深入。具体而言,我们认为同民国古典研究的自然分野相关,此一时期的《论语》辨伪天然地划分为经学和史学两大阵营,经学阵营大体又包括古文学、今文学和宋学三系,史学派中,有同经学联系紧密但治学能持以史家态度者,若梁启超、钱穆、周予同,有典型的“古史辨”派学人,若钱玄同、顾颉刚、董业、赵贞信,还有代表唯物史观的杜任之等。同辨伪工作类似,民国时期的《论语》校勘工作事实上也是清人《论语》校勘工作基础上的继续,此由张国焘《论语异文表》在承接阮元、叶德辉《论语》校勘工作基础上的继续努力可以看出。当然,同上述相较,最能体现和反映此间《论语》学成就的还在大量《论语》类专著、特别是经典文本的编撰。简朝亮积十年之力撰成的《论语集注补正述疏》是此间古文学《论语》研究的代表性作品。该书在对《论语集注》进行文字训诂的同时,复考信证实、借为发挥,补朱说之未尽、正《集注》之外讹,强调通《易》以知《论语》,主张以史证经、通经致用,自古文学立场出发强调沟通汉宋,即诸清以来汉宋学的发展来看,算得上经古文学《论语》研究的殿军之作。当然,有些地方也不免烦琐,遭人诟病。马一浮的《论语大义》可以视为民国时期心性义理学派《论语》研究的代表作品。一浮治学取精用宏、大而化之、淹贯儒释、主以义理;思想上以

孔子为教主，立仁心为本体，将涵养作工夫，以释为术，以儒为学，以知能合一为方法，以六艺之学为判教。《论语大义》正是如上体系中的一环。其强调以儒家“六艺”来范围东西学术，实质而言仍是对作者心性性情、兼该理气的本体思想的呈现。作者以六艺论为架构对《论语》一书进行了新的解释，此在民国《论语》学史上独树一帜。该书援佛理以说《论语》，自出机杼，揉合理学和心学，借《论语》谈六艺，以六艺见本体。当然具体来看，一浮的学术思想及其文字著述方面也有一些这样那样的不足，比如说以仁为理、理代逻辑，比如说为证己说曲为判释，比如说圣人情结太重，比如说文字训解上的牵强，等等。程树德《论语集释》可以说是而今最受推重的民国时期的《论语》注本，作者能在身患重病、生活困顿的情况下坚持治学，不为贫病所折，其学问精神令人起敬。《论语集释》体例周密，资料宏富，能以一己之力让人望见整个两千余年《论语》学史的烂漫长景，更能于不少地方有其自家之发明，又能持以相对公允的态度评判注家得失，整体而言实属不易。其强调版本校勘、注本和注人考订，能容摄释道之学，方法上推重以经解经，复能以常情解经、生活解经。惟是圣人情结凝重，对朱子《论语集注》抵斥略过，有些地方还不免自相抵牾，稍显不美。不过，在经学研究厌弃门户、强调公允、推高调和的文化背景下，《论语集释》算得上民国《论语》学此一方面的代表。赵纪彬所著《先秦儒家哲学批判》(建国后改称《论语新探》)，是中国学术进入文化发展上的哲学时代后，在20世纪上半期运用马克思主义理论分析和解读《论语》的代表性作品之一。该书的最大特点即在能主动将唯物史观和辩证法思想同对传统儒家经典的研究结合起来，借以探讨春秋时代的社会性质问题，并由此向人们展示了马克思主义理论在《论语》研究上所具有的独特价值。具体而言，该书在某些问题的考证上确实取得了一定的成绩，比如其关于“君子”、“小人”问题的考证即有其一定的道理，而且在嗣后20世纪下半期的《论语》学史上影响极大。而外，作者所尊崇的具有明显时代气息的统计分析的《论语》研究进路，也很有价值，对后此的《论语》研究有一定影响。不过该书确也存在着理论运用不免机械、具体考证有欠严谨等方面的不足。总之，此一时期的《论语》学在儒门原典失位官学、传统经书角色转型的背景下发生，发展过程中面临着包括西学冲击、话语流变等等在内的种种挑战和机遇，内容来看对前朝的《论语》之学有明显的继承，更有时代性发展。这一期间，不仅出现了诸如《论语集注补正述疏》、《论语解注合编》、《论语集释》、《论语大义》、《论语疏证》等许多重要注本，更端启了包括系统考索、援手哲学(若《先秦儒家哲学批判》)以及与结合出土文献重新判研(若王国维《书<论语郑氏注>残卷后》)在内的嗣后《论语》研究的新趋向，在整个《论语》学史上有其承前启后、继往开来的重要地位。

## 5. 期刊论文 朱文豪 《论语》中“人”“民”的内涵 -语文学刊2008(5)

文章以《论语》中“人”“民”两字的含义为着眼点，集中分析两字在共用、单用时的具体情况，进一步阐释两字在《论语》中的不同内涵。

## 6. 期刊论文 阳清. Yang Qing 《论语》语录形式与写人方式析论 -图书与情报2007(3)

《论语》是以语录为主要形式的哲理性散文，故而全书对人物形象的刻画，与文本的语言特质密切相关。具体表现在，《论语》语录形式的差异性，直接决定其记载、描写人物之文学价值和艺术功能的高低。《论语》所采用的人物独白、人物品评、人物交流、客观叙述等多种刻画人物形象的方式，亦通过不同的语录形式来付诸实现。总而言之，语录与人物和谐统一，共同造就了《论语》的文学价值。

## 7. 期刊论文 陈贻. Chen Yun “里仁”与人的居住方式——《论语·里仁》的思想及精神 -人文杂志2009(2)

“里仁”在《论语》的结构中具有重要的位置，它是教学、政治、礼乐的归宿，三者依于仁而后才能有真实的生命。里仁的概念揭示的是一种居住方式，其核心是与他人一道共同成为人。对《论语》而言，里仁生活的展开固然需要个人的立志与践行，但对更多的人而言，也需要一种立足于人而成为人的基本情感的促动，但此种基本情调作为好恶的问题，必须藉由某种教化的氛围中得以生成。

## 8. 学位论文 屈玉丽 《论语》朱熹注与刘宝楠注的比较 2008

《论语》作为儒家经典著作，其思想在中国思想史上占有重要地位，各朝各代为其作注加疏者不胜枚举。其中堪称《论语》注解中典范之作的，当属宋代理学的《论语集注》和清代刘宝楠的《论语正义》。朱熹为南宋著名的理学家、训诂学家，祖籍江西婺源，生于公元1130年，卒于公元1200年。朱熹一生著述极为丰富，《论语集注》就是其中凝聚了他毕生心血、用功最多的一部重要著作。后世对《论语集注》的研究很多，但一般都将视野锁定在朱熹“理学家”的身份上，对其训诂成就涉及较少。近年来，不少学者开始从训诂学的角度研究其贡献，成果颇丰。刘宝楠为清朝著名的经学大师，江苏宝应人，生于公元1791年，卒于公元1855年，为“扬州学派”的代表人物，曾与刘台拱、刘恭冕一起被誉为“宝应刘氏三世”，有《宝应图经》等二十余部著作。其中，《论语正义》作为清代新疏之一，考证翔实，论说有据，是清代《论语》训诂的集大成者。由于种种原因，这部著作近几十年才逐渐受到重视，研究成果不多。《论语集注》和《论语正义》分别代表了宋代和清代的时代特色。本文对其进行比较研究，总结和探讨朱熹与刘宝楠注解的共同点和不同之处，研究他们的训诂方法与理念，对今天的训诂学与训诂学史研究具有一定意义。本文从训诂学角度对《论语集注》和《论语正义》进行了比较研究，全文分为以下三部分：第一部分：刘注与朱注的相同之处。本文所探究的刘注和朱注的相同之处特指两人在训释《论语》时都能继承汉注传统训诂。主要从训诂内容、训诂方法、训诂术语三个方面进行比较研究。第二部分：刘注与朱注的不同之处。本文认为刘注和朱注的不同主要体现在训诂和义理阐释两个方面。训诂方面的不同主要表现在刘宝楠对朱熹训诂的发展和创新上。此部分依然是从训诂内容、训诂方法、训诂术语等角度进行比较分析。义理阐释的不同主要体现在对“学”与“仁”的不同阐释、对如何对待“人欲”的不同阐释及对“性”的不同阐释等三个方面。第三部分：刘注与朱注出现异同的原因。两人出现相同之处的原因在于二人的家学和深厚的儒学修养。两人出现不同之处的原因在于二人的时代背景和学术背景不同。总之，朱熹的《论语集注》和刘宝楠《论语正义》不仅代表了个人的学术成就，更体现了宋、清两个时代的学术特点，在《论语》学与训诂学史上都留下了灿烂的一页。

## 9. 期刊论文 陈婷婷 浅析下村湖人的《论语故事心解》 -科技信息(学术版)2008(24)

本文通过浅析日本学者下村湖人的《论语故事心解》一书，分析比较此书与国内研究成果的异同之处，指出此书的创见与偏误，从而对《论语》研究起到一定的补充作用。

## 10. 期刊论文 李良 做一个有情有义的人——浅谈《论语》中的情感因素 -文教资料2008(2)

《论语》是儒家的经典著作，它和《诗经》一样在内容和形式上都体现着深厚的情感。此外，《论语》中还体现了更高的情感追求：希望人们能做一个有情有义、至情至性的人。

本文链接：[http://d.wanfangdata.com.cn/Periodical\\_hsxxyb200904008.aspx](http://d.wanfangdata.com.cn/Periodical_hsxxyb200904008.aspx)

下载时间：2010年3月22日